

证券代码：300215

证券简称：电科院

公告编号：2025-021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独立董事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选举董燃增补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补选独立董事

2025年4月20日，朱中一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并相应辞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务。其原定任期届满之日为2024年11月28日。独立董事朱中一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

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选举董燃增补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董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五日

一、独立董事简历

董燃先生任职资格及简历：

董燃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森泰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安吉快运有限公司区域项目法务，上海基美影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上海中沃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现任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董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也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 条和 3.2.4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